

# 平顶山市卫东区河长制办公室文件

平卫河长办〔2022〕14号

## 平顶山市卫东区河长制办公室 河道保洁情况通报（十）

各街道河长办，区河长制办公室各成员单位：

8月24日，区河长办对全区河道保洁情况进行了暗访检查，现将检查结果通报如下：

一、东环路街道 月台河平安大道以北未发现明显垃圾和漂浮物。

二、东工人镇街道 东湛河吕庄村段河道内未见明显垃圾和漂浮物。

三、申楼街道 东湛河叶庄村段河道内未见明显垃圾和漂浮物。东湛河焦庄村河道内有零星垃圾。

四、东高皇街道 煤泥河高皇村段内有零星垃圾。

请有关办事处立即对暗访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，于8月26日前整改完毕。

卫东区河长制办公室

2022年8月24日

